

证券代码：870235

证券简称：ST 英狮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北京英狮体育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本次重大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2022年2月14日

诉讼受理日期：2022年3月1日

受理法院的名称：朝阳区人民法院

### 二、有关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

#### （一）（原告/上诉人）基本信息：

姓名或名称：北京约顿气膜建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理人/其他负责人：罗赞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杨君谊、暂无

#### （二）（被告/被上诉人）基本信息：

姓名或名称：北京英狮东部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理人/其他负责人：张玉岐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吴洋洋、公司员工

#### （三）纠纷起因及基本案情：

2019年6月3日原告与被告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原告承接被告英狮体育公园内气膜建设工程，合同总价款为6,536,000元，于2019年7月15日签订合同补充协议，合同总价款增加400,000元。截至目前，被告尚拖欠施工合同项下工程款及质保金3,775,200元。

**（四）诉讼的请求及依据：**

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 3,775,200 元；2.请求判令被告按应付款总额万分之三每日标准，自相应款项应付日暂计至起诉日，支付工程款利息 512,464.22 元；3.请求确认原告对本工程折价、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4.判令被告承担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费用。

**三、判决情况（适用于判决或裁决阶段）**

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在 2022 年 8 月 29 日作出的（2021）京 0105 民初 81436 号，判决结果如下：

一、被告北京英狮东部体育发展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给付原告北京约顿气膜建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 3775200 元；二、被告北京英狮东部体育发展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给付原告北京约顿气膜建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违约金 10 万元；三、驳回原告北京约顿气膜建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针对本案诉讼结果，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公司正在积极与北京约顿气膜建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联系，希望能达成使用气膜来抵剩余尾款，减轻公司资金压力。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方面的影响**

**（一）本次诉讼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未受到严重影响。

**（二）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诉讼涉及金额较大，公司一次性支付有一定困难，公司将根据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以及专业律师提供的分析意见，进一步评估本案件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1）京 0105 民初 81436 号

北京英狮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